证券代码: 300776 证券简称: 帝尔激光 公告编号: 2023-026

债券代码: 123121 债券简称: 帝尔转债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帝尔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的情形,触发"帝尔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帝尔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帝尔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6 个月内(即 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若"帝尔转债"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以 2023 年 11 月 17 日后首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帝尔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帝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帝尔转债"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3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8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4,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8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8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帝尔转债",债券代码"123121"。

根据《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

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帝尔转债"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8月11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2月11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7年8月4日)止。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帝尔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92.70元/股。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为92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47.04万股,授予价格(调整后)为89.07元/股。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5,800,240股增加至106,270,64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帝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2.70元/股调整为192.2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1月1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归属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2022年5月28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公司以2022年6月6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106,272,8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7.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00000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帝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2.24元/股调整为119.6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帝尔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9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 561,600 股,授予价格(调整后)为 55.20 元/股。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70,108,708 股增加至

170,670,308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帝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9.68 元/股调整为 119.4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归属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

二、"帝尔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 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 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或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帝尔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的情形,触发了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帝尔转债"距离 6 年的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帝尔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6 个月内(即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如再次触发"帝尔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以 2023 年 11 月 17 日后首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帝尔转债"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帝尔转 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